

# 清末民初晋商的夏布贸易网络 与直隶中部的市场层级\*

——以万聚恒为重点

赵公智 刘秋根

**内容提要:**清末民初,总铺位于山西太谷的万聚恒夏布庄在四川与华北之间的商业经营中,通过邮局和货栈等的商品调拨、多地赶会的经营方式、公成局走镖和金融机构汇兑的资金调拨,既保障了其长途贩运的正常运行又促进了贸易网络的形成。在包括位伯、保定、郑州、辛集等处的地理空间内,作为交易市场的直隶中部城镇庙会连接晋商夏布贸易网络的关键节点。在商业字号视角下,通过考察其贸易网络,可以在商品和资金两个方面揭示出这一时期城镇市场的层级性。其中,在商品市场上按照现有的层级划分标准,郑州镇是A级地区性商业中心,位伯镇是B级地区性商业中心,晚清时期的保定府从地区性商业中心的B级发展为A级,而直隶的资金市场则可以初步划分为终端市场和转运市场两个层级。

**关键词:**清末民初 晋商 夏布贸易网络 直隶中部 市场层级

## 一、引言

20世纪80年代以来,经济史学界有关中国传统市场的讨论取得了丰硕成果。近些年来,华北市场的层级问题又成为继江南市场研究后的新热点。许檀基于若干个案分析的新作《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科学出版社2021年版)得益于施坚雅理论的启发,主要利用税关档案和商人会馆的碑刻资料,从实证角度进一步探讨明清华北市场的实际运行状况,并通过对不同等级的商业城镇的空间分布、商业结构、商业规模、腹地范围进行深入研究,最终重新划分了华北商业城镇的市场层级。

众所周知,专业商人是中国传统市场的主体,因此晋商及其字号也就成为研究华北市场史的重要视角。明清以来,山西商人在华北市场的经济实力不容小视。在京城,人数最多且实力最雄厚者当属晋商,他们垄断着票号、钱庄、当铺、颜料、染坊、粮食、杂货等诸多行业。来自翼城等地的山西商人在通州转运布匹和茶叶等大宗商品。晋商在张家湾经营的商货以棉布为最大宗,茶叶、铁货、烟草、煤炭、运输等业也是晋商从事的重要行业。在保定,三晋会馆控制着钱粮行和典当行。在天津,各地商帮以晋商等实力最强,晋商主要将南来商货由陆路销往北方各地,其从事的行业主要是杂货

[作者简介] 赵公智,河北大学宋史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保定,071002,邮箱:zhaogongzhi@126.com。刘秋根,河北大学宋史研究中心教授,保定,071002。

\* 本文为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明清以来我国传统工商业账簿史料整理与研究(1500—1949)”(批准号:21&ZD078)、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冷门绝学专项学者个人项目“中国北部边疆民间商业文书的整理、释读与研究(1636—1956)”(批准号:21VJXG004)、2019年度河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重大培育项目“明清民国时期京津冀地区山西商人史料搜集整理与研究”(批准号:2019HPY024)的阶段性成果之一。文章的修改得益于两位匿名评审专家的悉心指正,笔者在此表示诚挚的感谢!

业、茶业、烟草、皮货等。在张家口从事北疆贸易和中俄贸易者以晋商为多,其转运的商品包括内地的茶叶、布匹、烟草、杂货,以及蒙区的牲畜和土碱、俄国的皮毛和呢绒,当铺、账局、票号等金融业也是晋商在张家口经营的重要行业。在多伦诺尔经商者亦以晋商为多。北方的金融业更几乎为晋商所垄断。<sup>①</sup>

经过近些年来的整理,笔者从山西商号的经营文书中发现了以往官方档案和民间碑刻所阙如的事实。这些丰富的文献资料详细记载了晋商在近代庙会市场上的经营活动,其中不仅包括以往市场史研究所重点关注的商品流通领域,还包括以往考察一直较为薄弱的资金流通领域,甚至是晋商在位伯、保定、郑州、辛集、南宫等城镇庙会的具体交易过程,这是以往直隶市场史研究中并不常见的内容,更加微观地反映出当时直隶市场的实际运行状态。据此分析晋商在直隶各地的空间轨迹,不仅可以从商品流通方面,还可以尝试性地从资金流通方面对直隶和山西等华北商业城镇和市场层级问题进行研究,进而补充前人研究内容和理论体系中的少许空白。

因此,本文拟在市场层级的理论框架中,主要根据《民国二年太谷万聚恒号直隶往来信稿》(以下简称《信稿》)、《民国二年太谷万聚恒号直隶东路赶会收支银钱账》(以下简称《账簿》)、《清代太谷锦泰蔚布庄办布规程》(以下简称《规程》),<sup>②</sup>结合方志、近代报刊、社会调查、口述资料,以清末民初的万聚恒号为重点实例,做出以下分析:首先,将晋商夏布庄在长途贩运中所做出的具体行为大致归纳为两种基本要素,即商品调拨和资金调拨;其次,逐一梳理每种要素在四川与华北之间的节点性转移,进而从这两个方面综合考察晋商在从事夏布贸易时所形成的空间网络;最后,从字号经营的视角再探直隶中部的市场层级。

## 二、晋商夏布庄与万聚恒的个案代表性

夏布就是用苧麻纤维织的土布,四川、湖南、江西是其主要产地。<sup>③</sup> 明末以来,四川省逐渐成为全国夏布的重要生产区之一,清代后期,晋商最早在当地采购夏布并将之运销到华北诸地。道光至咸丰年间,沅吉生本为从事成都花边贸易的晋商字号,却在机缘巧合之下开启了隆昌夏布外销华北的先河,获利颇丰,此后晋商的其他字号以及来自北京、陕西、河南、广东的商帮也陆续参与了重庆、荣昌、隆昌的夏布贸易。<sup>④</sup> 除了隆昌县和荣昌县外,内江县、江津县、中江县也是四川夏布的重要产区。根据《四川省之夏布》所载民国十一年至二十二年间产量,各年产量占比均在50%以上的隆昌居首,荣昌次之,为20%以上。来自陕西、山西、北京、河南、广东、四川、山东等全国各地的商帮均曾在隆、荣两县采购过夏布,但除山西帮和北京帮外,其他川外籍贯的商人在四川并未设长庄或者夏布经营仅为其副业。<sup>⑤</sup> 据隆昌某商号人员回忆,“来隆采购夏布,资金最为雄厚的是山西帮,远远超过河南、北京帮的资本,……隆昌所产夏布百分之八十左右是由山西帮收买,经过长江河道运汉口、华北

① 郝平、杨波:《明清河北境内山西商人会馆的历史变迁》,《中国经济史研究》2019年第5期;李华编:《明清以来北京工商会馆碑刻选编》,文物出版社1980年版,“前言”;晓舟、林泉、恩厚:《保定商会简史》,保定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印:《保定文史资料选辑》第10—11合辑,1993年印行,第146页;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41、99、157—162、181、202—209、216—217、377页。

② 《民国二年太谷万聚恒号直隶往来信稿》《民国二年太谷万聚恒号直隶东路赶会收支银钱账》,民国二年(1913)写本,刘秋根收藏;《清代太谷锦泰蔚布庄办布规程》,刘建民主编:《晋商史料集成》第68册,商务印书馆2018年版,第159—268页。三种文献的考释详见赵公智、刘秋根:《清末民初直隶中部的“市镇交易圈”——以晋商的多地赶会为视角的考察》,《人文杂志》2023年第6期。

③ 土山外男等:《第一部分:东亚同文书院学生大旅行秘话·蜀汉之旅》,冯天瑜等编:《东亚同文书院中国调查资料选译》(上),李少军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版,第52页。

④ 晚清时期,夏布只是大型布庄所经营的布匹种类之一,到了后来才出现专门经营夏布的字号,20世纪30年代末的广州“夏布号”则以专营土布为正矣,其他仅皮货号、绸布号等门市兼售而已。《我国夏布业最近调查》,《国货月刊》(广州)第3卷第11期(1937年)。但从《信稿》中可以看出,夏布销售是民初万聚恒在直隶的主营业务。

⑤ 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汉文正楷印书局1936年版,第5、19—26、156—163、211—214页。

一带销售……华北地方很多用本色夏布作卧单、垫单用。”<sup>①</sup>据光绪《荣昌县志》卷16《物产》记载，光绪时期的“麻布一名夏布，各乡遍地种麻，妇女勤绩成布，……山陕直隶各省客商每岁必来荣采买，运至京都发卖”。<sup>②</sup>由此可见，隆昌和荣昌所生产的夏布数量约占四川全境的70%左右，而山西帮又是这两县最重要的采购商，包括直隶和北京在内的华北则是其主要的销售地。

具体而言，自清代光绪三十年（1904）至民国二十三年，山西帮的夏布庄包括太谷的万聚恒、元生利、锦全昌、万泰恒，榆次的聊成、晋丰泰、庆泰裕，以及祁县的长裕川等8家，“概系山西大号商之派庄。荣隆渝三处，每家设有分庄：隆昌所设系采购生布；荣昌所设系办理精制，兼收生布；重庆所设系收交期票、办理输运，兼收江津夏布”。<sup>③</sup>据万聚恒《信稿》和锦泰蔚《规程》记载，隆昌县和荣昌县为其采办四川夏布的主要区域。<sup>④</sup>北京作为购销资金的调拨枢纽，能够影响万聚恒在隆昌和荣昌的夏布采办活动。锦泰蔚的《规程》记载，山西总铺要求隆昌分庄的经营者将隆昌、荣昌、江津等地商号收购夏布货物的价格信息、锦泰蔚将四川货物发往直隶中部城镇的日期和批次信息内含于书信中，经过成都传递至总铺，总铺在收到送来的上述信件后，根据预计的运输时间安排人员到直隶接货。

直隶是四川夏布的消费区之一，如直隶徐水的普通百姓所用夏布主要来自四川等地。<sup>⑤</sup>20世纪二三十年代，四川夏布在“河北销场以北平为主，天津次之，迁都以前细布颇形畅销，迁都后销额大减……最近每年销额约五万匹，初由山西帮贩往，继因北京帮渐行发达，山西帮势力递减，今已所余无几”，其他销场包括年售额约4万匹的山东、3万匹的河南、2万—4万匹的两广等。<sup>⑥</sup>年销额约5万匹的河北居首，主要由山西帮和北京帮贩运售卖。<sup>⑦</sup>但在直隶中部城镇的庙会市场上，参加夏布买卖的区域性商帮不仅有山西帮<sup>⑧</sup>和北京帮，还包括作为采购方的建桥帮、<sup>⑨</sup>冀州帮、山东帮、东帮、南帮等，共同构成了直隶市场的交易主体。其中，批发销售夏布的山西帮在全部商帮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万聚恒《信稿》之《第叁次信：二月念四日由位托邮局寄去401》记载“咱帮共有六家卖夏布之家，合帮议论净候西帮一言。各帮都有多年老客谈叙，就是永泰蔚于老间惟多年言及不赶保府，保府人等维持再再。西帮夏布为重，一门不应，各帮不能随愿。及至廿四日来咱号谈叙，与晚壹直说明，西帮多年老间就该晚之名下，推持再三，可言总得与咱号名下保府起会，不然别帮作废”。可知万聚恒在山西帮中也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就万聚恒在晋商夏布帮中所占市场份额而言，据《信稿》之《第陆次信：四月初六日殿麟宅带去》记载，郑州庙会市场的夏布需求量大，晋帮在郑州总计有3500篓左右的夏布，当时已经销售了70%—80%。其中万聚恒的剩余存量为100余篓，除20余条高码号销售困难外，其他品种的布匹较易销售。《第柒次信：四月十二日[起]十八日收到邮局送来523》中，太谷总铺回复郑州不必忧愁，认为当时属于销货时期，100篓余货可以全部卖出。据上述《信稿》资料，可以估测郑州庙会上万聚恒

① 钟辉武：《隆昌夏布简史》，政协隆昌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组编印：《隆昌文史资料选辑》第1辑，1982年印行，第34—35页。

② 《中国地方志集成·重庆府县志辑》第16册，巴蜀书社2017年版，第71页。

③ 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156—157页。

④ 详见《信稿》之《第四次信：十月初五日起初十日在保收到邮局寄来》《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以及《规程》。

⑤ 民国《徐水县新志》卷6《风土记·民生》，《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38册，上海书店出版社2006年版，第358页。

⑥ 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198—200页。

⑦ 游时敏：《四川近代贸易史料》，四川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224页。

⑧ 晋帮夏布字号，除了晚清《规程》所见榆次的锦泰蔚之外，根据《信稿》记载，民初尚有8家：太谷的万聚恒、元吉升、锦全昌、元生利，榆次的大德光、大顺玉，以及与上述6家商号存在联系的太谷永泰生和介休永泰蔚。

⑨ 建桥镇位于河间府的阜城“县东三十里，每旬一日、六日为市期”。雍正《阜城县志》卷3，《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46册，第400页。万聚恒《信稿》记载此地商帮主要字号有长盛公、福顺成、万顺号。

夏布庄在山西商帮中的市场份额。

由此可见,万聚恒与同帮其他5家商号的销售情况相类似,但比同帮其他5家商号的销量略高。总之,晚清民国时期,晋商的夏布贸易在四川与直隶两地的购销市场上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而山西帮内万聚恒的实力尤为突出,在数家夏布庄中的个案代表性较强。

### 三、贸易网络中的商品调拨

“商品流通是资本的起点”,<sup>①</sup>商业字号的贸易活动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其所在区域市场的商品流通情况。本节考察万聚恒和锦泰蔚在总铺的安排下,<sup>②</sup>经过采购、运输、销售等环节,在地理层面所形成的横跨四川和华北两个不同区域商品市场的夏布调拨网络。

#### (一) 四川与华北直隶之间

民国二十五年以前,晋商在四川采购夏布时“长住产地托铺商代进”。隆昌、荣昌、内江、江津各处的夏布,需经永川的松溉或者重庆枢纽的聚集后方可邮寄或者轮运出川,再转达国内多省的销售市场。<sup>③</sup>隆昌等地夏布的部分漂白类品种需要在成都染色,<sup>④</sup>隆昌、荣昌、内江三县的夏布在被运至成都的途中需要依次经过威远和仁寿,而中江的夏布则需经广汉和新都。<sup>⑤</sup>光绪二十二年后,大清邮政官局通过铁路等多种交通运输方式开展包裹业务,商人开始利用邮政包裹实现其大宗货物的区域调拨,俭省费用。<sup>⑥</sup>万聚恒也通过邮政包裹将采购于隆昌和荣昌等处的夏布由成都直接发往直隶各地。民国二年二月十九日至五月十三日的近90天内,<sup>⑦</sup>万聚恒成都分庄的经营者通过三条路线将至少66个邮包的货物分为13批次调拨到直隶中部的庙会城镇,详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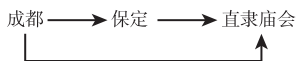


图1 民初晋商万聚恒将夏布从四川调拨到直隶的路线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陆次信:四月初三日起初九日在郑收到邮局送来514》《第陆次信:四月初六日殿麟宅带去》《第柒次信:四月十二日[起]十八日收到邮局送来523》《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起五月初四日收到邮局送来608》《第拾贰次信:五月廿九日起六月初五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08》《第拾四次信:六月十八日起廿二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25》。

第一条路线:万聚恒成都分庄将货物直接邮到直隶保定。第二条路线:成都分庄将货物先邮到直隶保定,再转运至举办庙会的直隶中部城镇。保定是万聚恒等晋商夏布庄在直隶省内各个城镇之间进行货物调拨的重要枢纽。第三条路线:成都分庄将货物直接邮到举办庙会的直隶中部城镇。也有部分夏布不需要发往成都染色,而是在山西太谷染色,即由万聚恒隆昌分庄将相关货物直接发往直隶位伯再转运到太谷总铺。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各家商号的货物运输方式略有差异。与民初万聚恒将货物委托给邮局等专门的运输中介稍有差异,晚清时期锦泰蔚是经水路且自办运输。锦泰蔚的《规程》记载了其山西榆次总铺在运输费用、商税、路线等方面对于四川隆昌分庄人员的详细指示。锦泰蔚隆昌分庄的两位伙计,一人在隆昌分庄留守,一人全程押运到郑州。锦泰蔚在隆昌或者荣昌收购的夏布,经过重庆而非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中央编译局译,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67页。

② 与北京商帮不同,山西商帮总铺负责指挥货物的调拨。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157—158页。

③ 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176、188、190—191、197页。

④ 据锦泰蔚《规程》记载,山西总铺要求隆昌分庄将20匹的五四加染朱红夏布和50匹的二八加染朱红夏布在当地半漂白后再发往成都染色。

⑤ 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186—187页。

⑥ 邮递货物的包裹成为了商人偷漏税厘的渠道。孙家丰:《“包裹里的税收”:近代邮包税研究(1903—1931)》,硕士学位论文,华中师范大学,2020年,第27、31、56页。

⑦ 根据商品的特性,晋商大致在春季以后就开始采购四川的夏布,并在秋季以前完成运输。见《川省麻布工业近况(续):每年产额二百万匹运销平津沪汉各埠》,《大公报》(天津)1931年8月13日,“经济新闻”,第6版;《四川的夏布业》,《纺织周刊》第5卷第28期(1935年)。

成都转运四川省外,有三条主要路线,分别为借助长江的支流汉江、借助长江的干流水道、经过山陕两省的旱路。其中前往郑州的路线具体为从四川的隆昌或者荣昌到直隶的郑州庙会,需要依次经过重庆府、夔府、宜昌府的平善镇、沙市、沙洋、樊城的东洋湾。锦泰蔚在郑州庙会上所卖出的夏布至少有16种,从商品的名称来看,产自隆昌、荣昌、江津三县,这也间接地说明了锦泰蔚的货物在四川与直隶两省之间的调拨。<sup>①</sup>

总之,从具有代表性的晋商夏布贸易中可以看出,四川生产市场与直隶消费市场之间的商品流通是长期性的。

## (二) 华北区域内部

万聚恒和锦泰蔚的经营文书记载了多家字号通过邮局、货栈、火车、船舶等运输方式,在直隶、山西、山东三省的十余城镇中分若干批接寄各处货物的情况。以下按照不同区域之间的联系,分类梳理晋商的夏布在华北内部的25段调拨路线。

1. 直隶各城镇间的调拨。万聚恒在直隶省的位伯、郑州、辛集、南宫、保定、石家庄(或获鹿)、<sup>②</sup>天津、北京等城镇均设有负责销售夏布的分庄或者临时店,各庄各店在参加庙会进行市场交易之前都要先接收或者寄送外地的货物,详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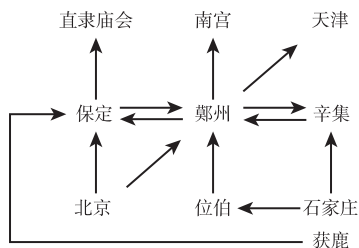


图2 万聚恒、锦泰蔚在直隶各城镇间的夏布调拨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贰次信:二月十三日由位托邮局寄去320》《第伍次信:三月十一日在位托邮局寄去417》《第陆次信:四月初三日起初九日在郑收到邮局送来514》《第陆次信:四月初六日殿麟宅带去》《第柒次信:四月十二日[起]十八日收到邮局送来523》《第柒次信:四月十八日■托■去523》《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账簿》第8页的第10列和第12列、第11页的第4列、第13页的第12列、第23页的第9列和第11—13列;《规程》。

万聚恒、锦泰蔚的货物调拨涉及到了直隶省内的若干城镇,其中既包括位伯、郑州、辛集、南宫、石家庄(或获鹿)等行政层级较低的镇和县,又包括保定、天津、北京等行政层级较高的府。万聚恒在郑州曾接寄辛集、石家庄、保定的夏布,也曾分别向南宫和天津寄送夏布,并接收来自位伯、北京、济南、烟台的夏布。在天津从事布匹经营的晋商字号有三十余家,主要来自山西的太原、太谷、榆次、祁县、平遥、汾阳,<sup>③</sup>其中太谷的万聚恒在当地曾接收来自郑州的夏布。在北京从事夏布交易的商业字

① 参见锦泰蔚《规程》所记载的《隆昌起程走瓦房店、老河口、郭家咀、孟县至郑州每脚花费》《从孟县至郑州路程》《由隆荣昌带夏布发重庆、沙市、沙洋、樊城等处赴郑会沿路厘税总底》《隆昌起程走子午口、西安省、高显、平遥、获鹿至郑州花费底每脚》《从郑州至什贴路程》。

② 直隶获鹿坐落于太行八陉之一的井陘东部,在明清时期是晋商及其货物往来山西与河北之间的交通枢纽,有着比较发达的传统运输业。20世纪初以来,随着平汉和正太两条铁路的修建,获鹿附近的石家庄成为该区域新的交通枢纽。参见杨波、何慕:《明清时期山西道商路上的山西会馆研究》,《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2019年第3期;二川薰:《太原、大同、张家口、石家庄的金融状况》,周建波主编:《东亚同文书院对华经济调查资料选译(1927—1943年)·金融卷》,李军、胡竹清编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0年版,第71—72、77页。

③ 包括“榆次的干生豫、义成干、聚丰泰、义丰泰、吉逢厚、吉履谦、义聚生,太原的协义生、永泰牲、永庆义、义元生、华丰懋、谦元吉,太谷的永全吉、万太恒、锦全昌、兴义隆、元吉升、元生利、晋兴泰,祁县的晋泰昌、日升源、永泰盛,平遥的晋生昌、云隆泰、隆庆昌、天兴魁、庆顺恒,汾阳的德升大、恒升晋、四义成、永全诚、瑞凝霞”等字号。《商人之呼声旅津商帮代表函商联合会请取消机制货二五附捐》,《大公报》(天津)1930年5月4日,第4版。

号有十余家,①其中的晋商万聚恒在当地曾分别向郑州和保定寄送夏布,而锦泰蔚的北京分庄所销售的夏布则主要来自四川的隆昌、荣昌、江津三县。②

2. 直隶与山西之间的调拨。除在作为销售地的直隶省内各个城镇之间调拨外,万聚恒、锦泰蔚的直隶分庄还与山西的太谷和榆次之间调拨货物,详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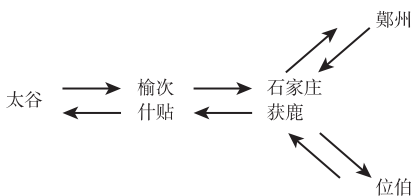


图3 万聚恒、锦泰蔚在直隶与山西之间的夏布调拨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叁次信:二月念四日由位托邮局寄去401》《第四次信:□□□□□□由位托邮局寄去□□□》《第陆次信:四月初六日殿麟宅带去》《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起五月初四日收到邮局送来608》《第拾壹次信:五月十八日起廿一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即622》《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账簿》第8页的第11列、第14页的第1列、第15页的第1列;《规程》;《补修会馆碑记》(道光十五年,1835)和《补修西会馆碑记》(宣统三年,1911),碑现存石家庄市获鹿镇晋鹿会馆;张亚兰《〈行商遗要〉释读与研究》(山西经济出版社2018年版,第136—137页)。

包括自太谷至郑州、自郑州至榆次、在榆次与位伯之间、自位伯至太谷的路线在内,锦泰蔚和万聚恒在直隶和山西之间的夏布调拨均需经过石家庄(或获鹿),位于直晋两省交界的石家庄是具有集散功能的转运枢纽。③此外,直隶的石家庄也曾分别向省内的辛集和保定寄送夏布。万聚恒和锦泰蔚位于太谷和榆次两县总铺的夏布主要来自位伯和郑州等直隶分庄的调拨。

3. 直隶与山东之间的调拨。万聚恒和锦泰蔚有时也从山东调拨夏布到直隶,详见图4。包括大德光、大顺玉、元吉升在内,晋商的夏布庄在山东的经营区域主要有济南和烟台等地,这两座山东的城镇与直隶郑州和辛集之间联系密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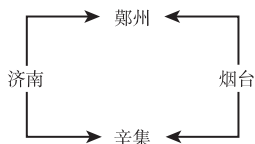


图4 万聚恒、锦泰蔚在直隶与山东之间的夏布调拨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规程》。

综上所述,万聚恒和锦泰蔚等晋商字号将采购自四川隆昌、荣昌、内江、江津、中江五县的夏布运输到直隶中部的庙会城镇,包括位伯、保定、郑州、辛集、南宫等地。根据市场行情中供求关系的变化,在直隶市场上经营夏布销售的晋商以郑州庙会为中心,不仅接寄省内各个城镇的夏布,还与山西和山东的部分城镇之间互相调拨夏布,直隶由此成为了四川夏布在华北的集散地。

① 包括晚清的义信永、品聚会、天兴和、协顺升、利川合、同庆隆、万德泰、川兴合、厚生永、元吉生、瑞生祥、三益恒、荣和长(见《规程》)以及民国的纯和祥布铺、义聚隆布铺、庆丰成布庄、义成厚布庄、元生利夏布庄。《北平前外昨晚大火,商号十余家全付一炬,燬房七十余间,损失三十万元》,《大公报》(天津)1936年10月24日,第6版。

② 锦泰蔚《规程》载,山西总铺在夏布包装和货物运输到北京方面曾叮嘱负责采购的四川经营者。此外,该商家在北京销售的夏布主要包括12类。从每个商品的名称来看,这些夏布主要产自四川的隆昌、荣昌、江津三处。

③ 不仅是夏布,其他商品也在此地集散。根据当时的社会调查记载,“石家庄成了通往山西、河南、平津的交通要塞,……各种商贾也不少,特别是批发商运输业者较多,听说其数量达50多家。……石家庄位于广大的直隶大平原上,且处于平汉、正太两条铁路的交叉处,附近的农产品和山西省的煤炭集中在此,商业繁盛。……当地的特产以铁、棉花、煤炭和落花生等为主。”二川薰:《太原、大同、张家口、石家庄的金融状况》,周建波主编:《东亚同文书院对华经济调查资料选译(1927—1943年)·金融卷》,第71—72、77页。

## 四、贸易网络中的资金调拨

在各个市场之间不断进行商品调拨的同时,商家为保障其贸易活动得以正常运行,在各个区域之间也不断进行着货款的调拨。按照收入来源和使用途径,万聚恒和锦泰蔚的货物款项主要分为销售资金和采购资金。经过跨区域的运输,四川的夏布销售到了华北的直隶和山西各处,完成了自商品至销售资金的转化。此后,商号又通过走镖和汇兑等方式将华北若干城镇的货款调拨到夏布采购地——四川的隆昌和荣昌等县,为完成自采购资金至商品的转化做准备。

### (一) 华北区域内部

各家销售商品的山西字号在华北城镇的庙会举行期间或者结束之后,接收从外地调拨来的资金或者将收取的当地账款和接收的外地资金调拨至另外某地。万聚恒在直隶、山西、山东三省的十余处城镇通过公成镖局<sup>①</sup>或者金融机构<sup>②</sup>分若干次收发各地款项。以下将万聚恒和锦泰蔚 26 段资金调拨路线划为 3 种情况进行梳理。

1. 直隶和山东各城镇间的调拨。万聚恒在直鲁两省的位伯、郑州、辛集、南宫、保定、石家庄、天津、周村等各个城镇上设置分庄或者临时店,运销四川夏布之后又在这些城镇之间调拨货款,详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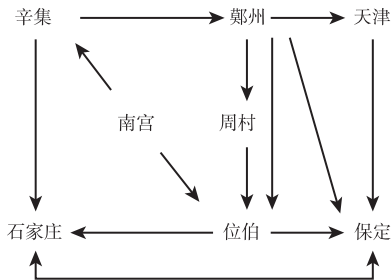


图 5 万聚恒在直隶和山东各城镇间的资金调拨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四次信:□□□□□由位托邮局寄去□□□□》《第五次信:三月十一日在位托邮局寄去 417》《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 601》《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 701》《第拾次信:六月十八日由辛托邮局寄去即 721》《第拾壹次信:七月十六日托邮局寄去即 817》《第贰次信:九月十六日起贰拾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第四次信:十月初五日起初十日在保收到邮局寄来》;《账簿》之第 4 页的第 3 列和第 5 列、第 9 页的第 11 列、第 10 页的第 6 列和第 12 列、第 11 页的第 2—3 列、第 15 页的第 2 列、第 17 页的第 1 列、第 18 页的第 4 列、第 22 页的第 3 列、第 24 页的第 7—9 列;沈旭东、胡明基主编《天下第一村——周村》(山东友谊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78 页)。

根据资金市场的行情变化,万聚恒需要在直隶和山东的各个城镇之间灵活地调拨所售货物的款项。锦泰蔚在华北调拨资金时所涉及的城镇与万聚恒相类似,也包括郑州、辛集、南宫、保定、天津、周村。锦泰蔚的《规程》记载了该商家在这些城镇衡量白银所使用的砝码,及其与号内总铺统一规定的足平之间的比例关系。具体而言,每 100 两的天津新老钱平以及郑州、辛集、南宫、保定、周村市场的通行砝码比锦泰蔚的标准砝码分别小 2.18 两、小 1.44 两、小 3.6 两、小 0.06 两、小 0.3 两、大 1.5 两。锦泰蔚在这些城镇调拨资金之时,需要参考上述砝码之间的比例关系对白银进行衡量。

① 公成镖局是一家镖局字号,万聚恒因与公成镖局进行业务往来而支出镖礼。万聚恒《账簿》第 18 页第 12 列记载,驻扎保定的万聚恒通过公成镖局将 1680 两白银发往太谷,为此支出了 13.5 两镖礼银。公成镖局有时通过铁路火车运输万聚恒的销售资金。《信稿》之《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 601》记载,镖局在四月二十五日通过火车将万聚恒的 10000 两白银和 2000 元大洋从直隶保定运输到山西太谷。

② 晋商夏布庄也通过山西票号等金融机构调拨资金。例如万聚恒、元吉升、元生利、永泰生、永泰蔚通过山西票号将若干白银从太谷汇兑到天津。《民国三年锦生润太谷致天津信稿》,刘建民主编:《晋商史料集成》第 4 册,第 536—656 页。

2. 直接调拨到北京。万聚恒的经营者在位伯、郑州、保定等直隶庙会,以及天津和山东周村等经营夏布销售的各地分庄或者临时店,将银两和洋元以走镖和汇兑的形式直接调拨到北京,详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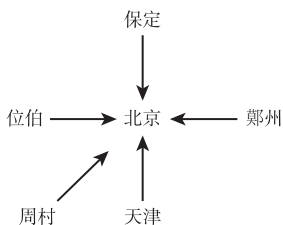


图6 万聚恒将华北城镇的资金直接调拨到北京的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柒次信:四月十八日■托■去523》《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第壹拾次信:五月十二日起十五日在保府收到邮局送来即619》《第拾叁次信:陆月初三日起初六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05》《第贰次信:九月十六日起贰拾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第四次信:十月初五日起初十日在保收到邮局寄来》;《账簿》之第19页的第10—11列。

北京也是锦泰蔚资金调拨网络中的重要城镇,其《规程》记载,每100两的北京京二两平和京市平比锦泰蔚的标准砝码分别小4.9两、小2.5两。

3. 直接调拨到太谷。驻扎位伯、郑州、辛集、南宫、保定、石家庄、北京、周村的万聚恒经营者将销售资金直接发往位于山西太谷的总铺,详见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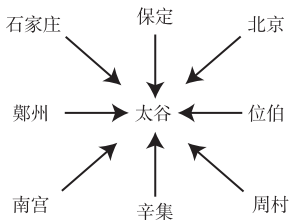


图7 晋商将华北城镇的资金直接调拨到太谷的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四次信:□□□□□由位托邮局寄去□□□□》《第陆次信:四月初三日起初九日在郑收到邮局送来514》《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起五月初四日收到邮局送来608》《第拾壹次信:五月十八日起廿一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即622》《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第拾叁次信:陆月初三日起初六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05》《第拾贰次信:五月廿九日起六月初五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08》《第拾次信:六月十八日由辛托邮局寄去即721》《第拾四次信:六月十八日起廿二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25》《第拾壹次信:七月十六日托邮局寄去即817》;《账簿》之第10页的第9列、第11页的第1列、第15页的第4列、第18页的第9—11列。

此外,保定作为中型规模的城镇有很多的金融机构,<sup>①</sup>能够为商号提供白银与大洋等不同形态货币之间的兑换服务。万聚恒将在直隶庙会销售货物所得的若干洋元经过石家庄发往保定兑换成银两,然后再将银两经石家庄集中后发往太谷,石家庄是这条资金调拨路线上的重要枢纽。太谷也是锦泰蔚资金调拨网络中的重要城镇,其《规程》记载,每100两的太谷公砝平和市平比锦泰蔚的标准砝码分别小1.6两、小3.1两。晋商夏布庄将华北直鲁两省的销售资金发往山西太谷,也是为其货款调拨到四川做准备,例如自北京经过太谷至隆昌的调拨。据《第拾壹次信:五月十八日起廿一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即622》记载,万聚恒的太谷总铺计划在接收到来自北京庙会的白银款项后,将之调拨到四川隆昌。

总之,驻扎在华北的万聚恒经营者通过公成镖局的走镖和金融机构的汇兑,将销售货款从直隶和山

<sup>①</sup> 晓舟、恩厚:《保定的票号、银钱和典当业》,保定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印:《保定文史资料选辑》第2辑,1985年印行,第190—197页。



东的各个城镇(包括位伯、鄭州、辛集、南宫、保定、石家庄、天津、北京、周村等地)直接或者间接地发往北京或者山西太谷,<sup>①</sup>为北京和山西太谷通过金融机构给四川汇兑资金,提供了前提条件和必要准备。

## (二) 华北与四川之间

通过山西票号和银行<sup>②</sup>等金融机构的汇兑,北京以及山西太谷的万聚恒经营者将来自华北各座城镇的销售资金,最终直接或者间接地调拨到因采购夏布而需要资金的四川产地。

### 1. 通过山西总铺调拨,详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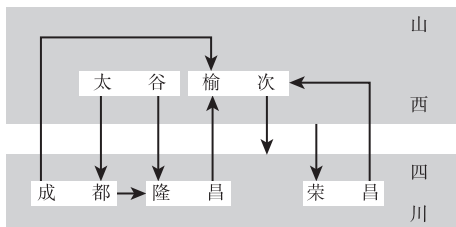


图 8 万聚恒、锦泰蔚通过太谷在华北与四川之间的资金调拨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玖次信:五月初三日起初八日在位收到公成局送来即 612》《第拾壹次信:五月十八日起廿一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即 622》;《规程》;《四川之夏布》,《纺织杂周刊》第 2 卷第 49 期(1937 年)。

说明:灰色底纹表示山西和四川两个不同性质的区域市场,与之相关的路线为自山西某地至四川荣昌的调拨和自山西榆次至四川某地的调拨。

2. 通过北京调拨。万聚恒在华北的销售货款,既可通过山西太谷调拨到四川产地,又能通过北京调拨到四川产地。通过北京的汇兑路线与太谷的汇兑路线相类似,即驻扎北京的字号将来自华北的销售货款通过四川的成都调拨到隆昌等产地。晋商夏布庄驻扎北京的字号经营者除将销售货款直接调拨到四川外,还可依次通过上海和重庆将之调拨到四川的隆昌和荣昌等产地,详见图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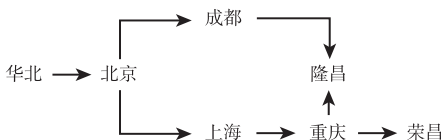


图 9 万聚恒通过北京将华北的资金调拨到四川的示意图

资料来源:《信稿》之《第拾叁次信:陆月初三日起初六日收到邮局送来即 705》《第四次信:十月初五日起初十日在保收到邮局寄来》《第五次信:十一月初六日在保收到邮局送来》;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 180—182 页);钟辉武《隆昌夏布简史》(隆昌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组编印《隆昌文史资料选辑》第 1 辑,1982 年印行,第 42 页)。

综上所述,万聚恒驻扎太谷总铺和北京分庄的经营者接收从华北城镇调拨来的销售货款,两地由此成为资金的聚集地;这些货款汇兑到四川产地的分庄,太谷和北京又成为销售货款的离散地;故而山西太谷和北京是万聚恒调拨夏布购销资金的集散地。资金调拨的主要路线可以分为三条:第一条,以四川隆昌为直接接收地,从华北的销售城镇经过太谷枢纽的集散而汇兑到四川的隆昌等采购地。第二条,以成都为间接转达地,从华北的销售城镇经过太谷或者北京枢纽的集散而先汇兑到四川的成都,再调拨到隆昌等采购地。第三条,以重庆为间接转达地,销售资金从华北市场经过北京枢纽的集散又经过上海、重庆中转,再调拨到隆昌等采购地。

① 万聚恒将直隶中部城镇的销售资金调拨到山西太谷,首先是为了参加当地的标期结算。《信稿》之《第壹拾次信:五月十二日起十五日在保府收到邮局送来即 619》记载,由于金融市场的变化,万聚恒的太谷总铺要求直隶分庄的经营者尽量将大洋形态的货币调换成白銀后再发往山西。因为标期结算需要使用白銀,而临近标期时,商号在太谷调换洋銀需要支出比在直隶更多的成本。

② 山西商号的总铺将采购资金通过中国银行直接调拨到四川隆昌。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省之夏布》,第 180—182 页。

万聚恒资金由成都或者重庆中转,会向上游传导,影响华北区域内部销售货款的调拨安排。在一般情况下,选择成都中转时,那么上游既可以选择太谷又可以选择北京汇出;选择重庆中转时,上游仅可以选择北京汇出,导致其更上游——华北城镇的若干货款,必须聚集在北京。

## 五、华北城镇的庙会与市场层级

### (一) 华北城镇的庙会市场

华北城镇定期举行的庙会,是山西商号形成其贸易网络的关键节点,这一关键节点的作用不仅体现在商品的调拨领域,在资金的调拨方面亦是如此。社会经济史研究中的庙会从本质上来看就是一种市场。作为传统市场的组织形态之一,庙会具有买卖交易的功能,在商品流通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sup>①</sup>从事长途贩运的字号在生产区采购大宗商品,并将其货物运输到有消费需求的城镇。在当地城镇举行庙会期间,众多商号将上述货物进行批发售卖并收取账款,前后整个的交易过程就是专业商人的赶庙会活动。在华北商业城镇的庙会市场,山西商人影响较大。<sup>②</sup>

晋商万聚恒将来自四川各地的货物长途贩运到直隶中部的庙会城镇后,又通过庙会将之销售到直隶省内的其他区域。庙会所在的城镇主要有位伯镇、郑州市、保定府、辛集镇、南宫县等,均集中于直隶中部。这些城镇位于晋商家乡的东方,故晋商称其为“东会”,称参加各处庙会为“东路赶会”。现将晋商东路赶会的时间统计如表1。

表1 晋商夏布庄在直隶中部城镇的赶会日期一览表

城镇名称	所属政区	庙会会期(民国)	庙会正日	锦泰蔚计划的赶会时间(清代)	持续时间	万聚恒实际的驻扎时间(民国二年)
位伯镇	保定府束鹿县	二三月份	三月三日	二月二十日至三月一日	12天	二月八日后至三月二十六日前
		九月份	—	九月五日至九月十五日	11天	约九月十三日前至九月二十七日前
郑州市	河间府任邱县	三四月份	四月十五日	三月二十日至四月十五日	26天	三月二十六日后至五月七日前
辛集镇	保定府束鹿县	五六月份	—	五月五日至五月十一日	7天	五月二十九日后至七月十八日前
保定府	直隶省	十月份	—	九月二十日至十月二十日	31天	九月二十七日后至约十一月六日后

资料来源:《信稿》、《账簿》和《规程》。

说明:“庙会会期”指祭祀正日前大宗商品的交易时间。除此之外的庙会活动,如祭祀与演剧等,则不在统计范围。

下文以万聚恒《信稿》《账簿》、锦泰蔚《规程》为基础,结合晚清民国的方志和近代报刊的记载,将山西商号参加直隶各处庙会的情况依次进行梳理,同时进一步考察其夏布经营所涉区域的市场层级。

### (二) 华北城镇的商品市场层级

1. 郑州市。郑州城北有扁鹊祠一座,相传农历四月十五日为药王生辰。乾隆时期,每年四月在此举行庙会,“诸货鳞集,祈福报赛者接踵摩肩”,<sup>③</sup>“三皇、文昌两殿以及商贾所处连檐数百间”,其中不乏“湖粤诸商”。<sup>④</sup>民国二十三年前后,作为河间府任邱县北40里的重要市镇,郑州“居民三千,商业冠全县,粮市、牲口市并盛。每年阴历四月有庙会,阴历三月间商货即云集,凡绸缎、药材、铁器、木器等类无不备具,三月间为总发行期,四月十五日至二十五日为零售期,毂击肩摩,为极大会场”。<sup>⑤</sup>在此地扁鹊祠的庙会市场上,商号有其固定的交易时间。据《规程》记载,锦泰蔚在郑州庙会市场上的交易时间就是“三月廿日起首至四月十五日完”,而在郑州庙会上经营夏布贸易的,还有万亿源、富

① 张萍:《明清陕西庙会市场研究》,《中国史研究》2004年第3期。

② 例如,山西商人的经营活动对顺天府三河县庙会市场的影响很大。直隶法政学堂毕业的韩琛在民国二十二年的《南关调查记》中记载,通过调查作为山西会馆的关帝庙,时人认为县城不再举行庙会的原因是当地已经没有了山西商人。民国《三河县新志》卷12《文献志·艺文篇上碑记》,《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33册,第248页。

③ 乾隆《任邱县志》卷2《建置志》,成文出版社1976年版,第277页。

④ 道光《任邱县志续编》卷下《绪言志·余录》,《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48册,第518页。

⑤ 王绍年:《各县调查:任邱》,《河北月刊》第2卷第2期(1934年)。

泉长、如升大、德牲庆、永成顺、庆成豫、义生魁、锦全昌、东来生、恒升泰、永兴德、复庆公、西成远、广庆长、庆来长、大德恒、厚生永、新盛和、大昌玉、元吉生等诸多山西帮字号。

民国二年,万聚恒、建桥商帮、永泰生、天兴恒也参加了郑州扁鹊庙会。据《信稿》,①自三月二十六日至四月二十七日,万聚恒有直隶经理、马迺宅、殿麟宅、大平宅、承善宅等多个伙计来此赶会。万聚恒在郑州曾接寄辛集、保定、石家庄的夏布,也曾分别向南宫和天津寄送夏布,并接收来自位伯、北京、济南、烟台的夏布,曾接收来自辛集的白银,也曾将白银分别发往位伯、保定、天津、周村、北京、太谷。万聚恒将采购其夏布的各地商号详细地记录在了《账簿》中,现将相关的情况编制如表 2。

万聚恒在赶会时将夏布赊销出去,此后又于直隶郑州收入 76 家商号的欠账,共计白银 29886.23 两。其所售的夏布主要销往直隶和山东的 10 府 17 县,这既是万聚恒夏布在城镇庙会上的销售区域,也是直隶商品市场的销售范围之一。并且,与万聚恒在郑州庙会上收交款项和结算账目的商家,其属地可看作是郑州市场交易的最小辐射范围。

表 2 在郑州庙会上支付给万聚恒夏布款项的商号信息一览表 单位:两

商号名称	支付款项 (郑平白银)	所属区域				合计	占比(%)	
		文献所见原始地名	聚邑级 (市镇、村庄)	县级 (散州)	府级 (直隶州)			
万义号	17.50	保府				7480.30	25.03	
蚨丰号	120.73	高阳		高阳县				
庆丰义	74.77	高阳						
大兴号	55.85	蠡贤		蠡县				
	10.00							
瑞兴和	7.81	束鹿			保定府 (22家)			
广聚成	23.33	和睦井	和睦井村					
全聚昌	1534.67	旧城	旧城镇					
永丰义	556.64	旧城						
万锦成	135.83	旧城						
和盛永	92.61	旧城						
永庆德	1301.88	辛集	辛集镇	束鹿县				
恒聚成	1264.96	辛集						
恒聚隆	789.73	辛集						
同聚贞	598.39	辛集						
庆信诚	350.00	辛集						
	312.95							
协兴公	83.50	辛集						
复胜兴	44.59	辛集						
复盛兴	41.85	辛集						
锦育兴	21.71	辛集						
瑞呈祥	19.93	辛集						
刘老才	11.13	辛集						
盛聚祥	5.68	辛集						
	4.26							

① 《第五次信:三月十九日起廿六日在郑收到邮局送来 502》《第陆次信:四月初三日起初九日在郑收到邮局送来 514》《第陆次信:四月初六日殿麟宅带去》《第柒次信:四月十二日[起]十八日收到邮局送来 523》《第柒次信:四月十八日托去 523》《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起五月初四日收到邮局送来 608》《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 601》。

续表 2

商号 名称	支付款项 (郑平白银)	所属区域			合计	占比(%)		
		文献所见原始地名	聚邑级 (市镇、村庄)	县级 (散州)			府级 (直隶州)	
隆和号	424.48	河间			9492.94	31.76		
	168.07							
长盛公	1139.88	建桥	建桥镇	阜城县				
万顺号	717.60	建桥						
福顺成	295.32	建桥						
瑞兴成	96.04	任邱						
顺兴成	96.04	任邱	任邱县	河间府 (12家)				
永聚成	57.62	任邱						
源和祥	2218.23	郑州					郑州镇	
	1396.11							
春华永	1291.00	郑州						
福兴成	538.51	郑州						
	399.60							
	347.90							
	27.44							
万成义	181.19	郑州						
聚源号	97.91	郑州						
乾泰昌	451.39	武强	武强县	深州 (10家)				
	122.50							
全兴号	400.60	武强						
祥茂号	249.70	武强						
道生号	368.38	武强						
	172.25							
浮兴号	111.13	武强						
全兴裕	81.63	武强						
庆源长	58.66	小范			小范镇			
永祥和	37.92	小范						
永兴昌	269.40	王家井	王家井村					
万全永	121.20	深州						
义顺永	48.31	正定府		871.67	2.92			
聚源恒	249.95	晋州	晋州县					
双和公	86.08	晋州						
德益祥	77.93	晋州						
同和成	55.47	晋州						
永盛昌	54.98	晋州						
	22.72							
永泰昌	91.50	无极				无极县		
兴隆祥	184.73	元氏				元氏县		

续表 2

商号 名称	支付款项 (郑平白银)	所属区域				合计	占比(%)						
		文献所见原始地名	聚邑级 (市镇、村庄)	县级 (散州)	府级 (直隶州)								
信德成	128.30	昌黎		昌黎县	永平府 (8家)	1003.58	3.36						
隆发合	246.50	乐亭		乐亭县									
鸿发合	181.00	乐亭											
源昇信	151.50	乐亭											
裕昌厚	114.70	乐亭											
德聚兴	84.00	乐亭											
同发合	64.58	乐亭											
利昇益	33.00	乐亭											
庆盛恒	1130.65	冀州					冀州 (6家)	2563.30	8.58				
	77.75												
德兴成	835.65	冀州											
谦源益	230.45	冀州											
昌泰丰	12.35	冀州											
恒聚永	206.75	南宫	南宫县										
福庆隆	69.70	南宫											
万兴公	50.07	固安	固安县										
乾祥号	209.91	通州		顺天府 (5家)	787.50	2.63							
恒仁义	201.68	通州											
广合成	177.67	通州											
万盛永	148.17	胜芳	胜芳镇				文安县						
聚益祥	1320.88	深泽						深泽县	定州 (2家)	1814.79	6.07		
	410.72												
瑞聚昌	65.10	深泽											
	18.09												
恒兴元	37.04	赵州			赵州 (1家)	37.04						0.12	
乾兴泰	1160.77	山东		周村店	长山县	山东省 济南府 (2家)						3390.35	11.34
	1159.38												
东来生	786.00	山东											
	284.20												

说明:由于万聚恒的《账簿》文书目前残缺不全、部分内容遗失,导致本表仅能根据部分数据进行统计。上述每笔交易所用货币的实际形态均为郑平(宝)足银,说明交易的地点都在郑州市。

据许檀研究,明清时期的城乡市场可以简化为流通枢纽城市、地区性商业中心和基层市场三大层级。所谓流通枢纽城市,是指在全国或大区域的商品流通中作为转运枢纽的城市,其贸易范围至少覆盖几个省,并多为中央一级的税关所在地,其中包括直隶的京师、天津、张家口。地区性商业中心或称中等商业城镇,主要指在地区性商品流通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城镇,其贸易范围至少应能覆盖一两个府、十来个县,或者更大区域,其中包括通州、多伦诺尔、山海关、祁州等 A 级地区性商业中心,以及三座塔、塔子沟、河西务、保定、辛集、龙王庙等 B 级地区性商业中心。所谓基层市场是指遍布全国的农村集市,包括一般“市镇”和州、县城在内。<sup>①</sup>

<sup>①</sup> 许檀:《明清时期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中国社会科学》2016年第11期;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11、447—449页。

万聚恒在郑州庙会上的销售反映出郑州交易市场的最小辐射范围大致为直隶和山东两省,主要包括直隶省的顺天府、保定府、正定府、河间府、永平府、深州、冀州、定州、赵州,以及山东省的济南府,共计10个府级行政单位,内含17个县级行政单位。这与许檀定为A级地区性商业中心(即聊城)的商品转运范围(至少包括鲁北、冀南和豫东的八九个府)大体相当,因此笔者认为直隶中部的郑州在民国初年应该属于A级的地区性商业中心。许檀对郑州镇的药市也有论述,认为乾道年间该地已经衰落,庙会一蹶不振,但并未对这时的郑州市场进行明确的层级划分。<sup>①</sup>笔者认为,最晚到民初,郑州市场出现了复兴。

2. 位伯镇。位伯镇是保定府束鹿县的重要市镇,“有三百二十四户,商业以棉粮为大宗”。<sup>②</sup>每年举行庙会4次,尤以农历三月初三的药王庙会为最,民谚有“数了郑州庙,就数位伯三月三”之说,集市规模很大。来自北京、天津、石家庄以及周围县城的商户和赶会群众云集,还有远自云南、贵州、山西、山东、河南而来的客商。<sup>③</sup>

据锦泰蔚《规程》记载,锦泰蔚参与位伯药王庙会,是从正日三月三前的“二月廿日起首至三月初一日完”。

万聚恒(包括直隶经理、承善宅、马逊宅、殿麟宅、大平宅)、建桥商帮(包括长盛公的张经理等)、永泰生的袁经理、永泰蔚的于经理、大德光、元吉升于民国二年参加了位伯药王庙会。万聚恒的直隶经理记载了自二月十三日至三月十一日在位伯赶会时与各购销商家的经营活动与交易情况。<sup>④</sup>根据前述商品和资金的调拨情况,万聚恒在位伯曾接寄石家庄的夏布,也曾向郑州寄送夏布,曾接收来自郑州、南宫、周村的白银,也曾将白银分别发往保定、石家庄、北京、太谷。

从民谚“数了郑州庙,就数位伯三月三”来看,位伯庙会的交易规模与郑州庙会相近。据万聚恒《信稿》,位伯庙会与郑州庙会有着相似的交易主体,很多商号既参加位伯庙会又参加郑州庙会。<sup>⑤</sup>例如,晋商在位伯庙会以赊销的形式售卖货物,此后在郑州庙会收取账款。《第叁次信:二月念四日由位托邮局寄去401》记载,万聚恒需在参加郑州庙会时收账,而其所取之货款为此前位伯庙会市场上采买万聚恒夏布的各个商号所欠。又如,买卖双方先在位伯庙会协商交易价格并向其他商号公布,此后双方又在郑州庙会隐密地降价交易。《第贰次信:二月十三日由位托邮局寄去320》记载,二月九日午后,万聚恒参考北京和周村市场的行情,与建桥商帮的3家字号,尤其是长盛公记的张经理协商交易价格,不与永泰生的较低价格维持同步。二月十日,万聚恒与建桥商帮公开发布协商后的交易价格。据《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记载,到五月末,万聚恒收取建桥商帮所欠的白银1800余两,而这笔账款产生于36天前的四月二十四日郑州庙会市场上,当时万聚恒已隐密地将其货物降价赊销给了建桥商帮。

到抗日战争爆发之前,曾经参加过位伯庙会的商号主要来自直隶、山西、山东、河南、云南、贵州等,此时位伯市场的辐射范围不仅包括北方四省,甚至远达西南诸地。通过大致比较两地庙会市场的交易主体和辐射范围,可见位伯镇在民国时期的商业规模应该已经与作为A级地区性商业中心的

① 许檀:《清代的祁州药市与药材商帮——以碑刻资料为中心的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2019年第2期;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271—272页。

② 邓麓云:《县政概况:束鹿县》,《河北月刊》第5卷第3期(1937年)。

③ 20世纪30年代一次药王庙会,参与者达6万人。参见河北省建设委员会、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合编:《河北五百镇》,农村读物出版社1987年版,第28—29页;郑萍信、刘进田主编:《辛集市城乡建设志》,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4年版,第126—127页。

④ 《信稿》之《第贰次信:二月十三日由位托邮局寄去320》《太谷某月某日寄写给(直隶)某地某月某日收的第1次信》《第贰次信:二月□□日起十六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323》《第叁次信:二月念四日由位托邮局寄去401》《第四次信:□□□□□由位托邮局寄去□□□》《太谷某月某日寄写给(直隶)某地某月某日收的第3次信》《第四次信:三月□□日起初九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415》《第伍次信:三月十一日在位托邮局寄去417》。

⑤ 详见《信稿》之《第叁次信:二月念四日由位托邮局寄去401》。

郑州市相近,因此笔者认为其至少属于 B 级地区性商业中心。

3. 保定府。保定的庙会主要有三:其一,三月十五日刘守真君庙会,清光绪之前尚存;<sup>①</sup>其二,每年十月举行的城隍庙会,清末尚存;其三,民国二年,保定在万寿宫和行宫还曾举行过一次庙会,时间在二三月份的位伯庙会与三四月份的郑州庙会之间。

清代光绪末年的庚子国难前,作为直隶省会的保定在每年冬季的十月初举行城隍庙会,并有繁荣的市场交易。<sup>②</sup> 锦泰蔚销售货物也是在庙会开始前以及举行初期,即《规程》记载的“九月廿日起首至十月廿日完”。民国元年公历三月受到壬子兵变的影响后,十一至十二月商务总会为了恢复商业、振兴经济,决定于次年(民国二年)的三月在行宫和万寿宫组织庙会。据万聚恒《信稿》记载,为了这次庙会的顺利举行,作为直隶都督兼民政长的冯国璋计划“将任邱县之郑州庙会及祁州庙会之商场移于保定,并将保定至津之河道疏修,以便由津至保往来行驶浅水轮船拖带客货”,请以往参加过郑州庙会和祁州庙会的购销商号将其货物发往保定进行交易。但是“此为发达省会地方起见,至任邱祁州人民承认如此办法与否,尚待研究也”。<sup>③</sup> 为此,“保定府商务人等张办将郑会裁去,壹律赶保定府”,并在二月二十二日到达位伯请会,又与各地商号进行沟通,最终达成了一致意见,“东帮、冀州帮、南帮去年约经各打圆章为凭”。<sup>④</sup> 除了上述的商帮及其商号外,万聚恒(包括大平宅和承善宅)经过“保定府绅士商会劝业人等数位”的请会和起会后也参加了万寿宫庙会。<sup>⑤</sup> 万聚恒在保定曾接寄郑州的夏布,也曾分别接收来自石家庄和北京的夏布,曾与石家庄之间调拨白银,也曾分别接收来自位伯、郑州、天津的白银,并将白银分别发往北京和太谷。

保定在明代为府城,城市商业大体以集市贸易为主。清代成为省城之后,人口增长,消费档次迅速提升,逐渐形成较繁华的商业区。不过,保定商业主要是为满足本城居民的消费,集散功能十分有限。许檀将明清时期的保定归入 B 级地区性商业中心。<sup>⑥</sup> 但如本文前述,最晚到了光绪末年,保定的庙会市场就已经具备了集散功能,且交易频繁,商业繁荣。民国初年,由于行政力量的推动作用,曾在郑州和祁州的庙会上购销商品的字号均到保定交易。因此当地市场的辐射范围应是郑州与祁州的辐射范围之和,其商业规模也该远超上述两座城镇。笔者认为,至少到了民国初年,保定已经从 B 级地区性商业中心发展为 A 级。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省级政府的影响下,民国二年的行宫和万寿宫庙会使得保定的商业在受到庚子国难和壬子兵变的先后打击后,<sup>⑦</sup> 又获得一次短暂复兴。为了使商号在庙会举行前能够顺利地调拨货物,这一时期从保定到天津的河道也得到疏修。<sup>⑧</sup> 由此可见,清末保定应该已经有了较大的商业规模,或与民初复兴后的商业规模大体相当,这应该是其在清代中叶以后逐渐发展的结果。

许檀认为清代中叶之前的保定属于 B 级地区性商业中心,而保定在清末民初时期的商业发展情

① 参见《保定刘守庙闻见拉杂记》,《大公报》(天津)1917年5月8日,“地方新闻”,第6版;《保定警察厅严禁庙会》,《大公报》(天津)1919年4月11日,“各地杂报”,第6版;《各县通信:保定刘爷庙会盛况》,《大公报》(天津)1928年5月7日,第6版;《每日画刊:一年一度之保定刘真君庙会(阴历三月十五日)》,《大公报》(天津)1934年5月17日,第8版;光绪《保定府志》卷31《礼政略四·祀秩》、卷36《工政略二·坛庙一》,《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30册,第506—507,555页。

② 参见《保定:示禁喧嚣》,《大公报》(天津)1906年11月18日,“时事”,第2版;《直隶提倡庙会》,《大公报》(天津)1912年11月2日,第5版;《公牍:直隶民政长指令保定商会准予拨借万寿宫行宫房屋兴办会场文》,《大公报》(天津)1913年4月6日,第9版。

③ 《发达省会》,《大公报》(天津)1912年12月16日,第3版。

④ 详见《信稿》之《第叁次信:二月念四日由位托邮局寄去401》。

⑤ 详见《信稿》之《第伍次信:三月十一日在位托邮局寄去417》《第陆次信:四月初三日起初九日在郑收到邮局送来514》《第陆次信:四月初六日殿麟宅带去》《第柒次信:四月十八日■托■去523》。

⑥ 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100、435、448页。

⑦ 保定府城的工商业经济因此事件受到了极大的破坏。晓舟、恩厚、林泉:《保定“正月十三”兵变受灾记》,保定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印:《保定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1986年印行,第203—207页。

⑧ 包括保定和天津在内,直隶中部城镇的河运比较成熟。冯天瑜等编:《东亚同文书院中国调查资料选译》,第1316—1324、1280—1283、1327—1358页。这是当地商贸在铁路时代之前的发展基础之一。

况则是前辈学人没有重点关注的。笔者认为,保定的市场层级之所以在近代有了明显提升,是因为晚清以来作为北洋重镇之一的保定在经济领域出现了近代化变迁,各个行业与明清时期相比都有了较大变化。交通运输和信息传递的技术进步等对当地社会乃至整个华北区域的诸多方面都产生了很大影响。<sup>①</sup>以晋商万聚恒为例,其在从事长途贩运夏布的过程中开始利用邮局、铁路火车、银行、电报等进行货物调拨、资金调拨、书信收寄。<sup>②</sup>

4. 辛集镇。作为保定府束鹿县的重要市镇,辛集镇“为河北省著名之一集,商贾辐辏,人烟稠密,有二千三百余户,工商业以皮毛为大宗”。<sup>③</sup>据嘉庆《束鹿县志》记载,经营商贸以“束邑为最”。“县城西北辛集镇为天下商贾云集之地,故土人雅善持筹,况既为百物之所丛,则彼此之懋迁尤为易,是亦谋利于市之大验也,附近村氓多借以资升斗云。”<sup>④</sup>庙会市场的交易者除了当地的辛集商人外,还有来自山西等省的字号。<sup>⑤</sup>锦泰蔚《规程》记载,清代其于每年“五月初五日起首至十一日完”参加庙会,进行大宗商品的批发交易。<sup>⑥</sup>万聚恒《信稿》记载,民国二年,其伙计承善宅、直隶经理、大平宅,与山西帮的大德光、大顺玉、元吉升亦参加了辛集庙会。

按照万聚恒赶会的原定计划,直隶经理在郑州庙会结束后便可直接参加辛集庙会,但实际上却是自郑州庙会间接至辛集庙会。万聚恒自郑州庙会结束后需要先到位伯收账<sup>⑦</sup>和调拨资金,<sup>⑧</sup>后再从位伯赴辛集参加庙会,<sup>⑨</sup>这是计划之外的活动。自六月十八日至七月十六日,万聚恒的直隶经理在辛集赶会时所撰寄的2封书信<sup>⑩</sup>和其“辛会开账大吉”的《账簿》记载了当地庙会市场上各购销商家的经营活动与交易情况。根据前述商品和资金的调拨情况,晋商万聚恒在辛集曾接寄郑州的夏布,也曾分别接收来自石家庄、济南、烟台的夏布,曾接收来自南宫的白银,也曾将白银分别发往郑州、石家庄、太谷。

不仅如此,辛集庙会与位伯庙会也有着相似的交易主体,很多商号既参加了位伯庙会又参加了辛集庙会。《信稿》之《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记载,在位伯的庙会市场上收账完成后,参加该地庙会的晋帮又准备于五月二十九日或者三十日从位伯到辛集。因此,从参加庙会的交易主体及其属地所反映出的当地商业的辐射范围来看,辛集镇的市场层级应该与位伯镇大体相当,均属于B级地区性商业中心,这一结论与前辈学者一致。<sup>⑪</sup>

许檀的研究确定了清代中叶之前的聊城、祁州、保定、辛集的市场层级,但未确定郑州和位伯的市场层级。“要对诸多商业城镇进行市场层级定位,面临的最大的问题就是如何确定每个商业城镇

① 保定的电报出现于光绪十三年。保定市北市区志编纂委员会编:《保定市北市区志》,新华出版社1991年版,第148页。保定的银行出现于光绪二十三年。保定金融志编纂委员会编:《保定金融志》,1989年印行第18—23页。保定的邮局出现于光绪二十五年。保定市北市区志编纂委员会编:《保定市北市区志》,第148页。保定的铁路出现于光绪二十五年。胡学中主编:《保定市交通志》,中国文史出版社1993年版。

② 参考《信稿》之《第四次信:十月初五日起初十日在保收到邮局寄来》所见《成都某月某日寄写给太谷十月四日收的第某次电》,以及《第拾壹次信:五月十八日起廿一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即622》所见《太谷某月某日寄写给成都某月某日收的第某次电》。

③ 邓麓云:《县政概况:束鹿县》,《河北月刊》第5卷第3期(1937年)。

④ 嘉庆《束鹿县志》卷9《风土志》,《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5册,第277页。

⑤ 详见《信稿》之《第拾次信:六月十八日由辛托邮局寄去即721》。

⑥ 根据《规程》的记载,锦泰蔚计划在辛集赶会的交易时间与民初的万聚恒稍有差异,这与两者所处的年代略微不同有关,但仍然呈现出了辛集庙会与此前举行的郑州庙会之间在交易时间上的相继关系。

⑦ 详见《信稿》之《第捌次信:四月念七日托公成局带去601》。

⑧ 综合根据直隶经理在位伯等地期间收寄的6封太谷书信,即《信稿》之《第玖次信:五月初三日起初八日在位收到公成局送来即612》《第壹拾次信:五月十二日起十五日在保府收到邮局送来即619》《第拾壹次信:五月十八日起廿一日在位收到邮局送来即622》《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第拾贰次信:五月廿九日起六月初五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08》《第拾叁次信:陆月初三日起初六日收到邮局送来即705》。

⑨ 详见《信稿》之《第九次信:五月廿七日由位托公成局送去即701》。

⑩ 2封书信即《信稿》之《第拾次信:六月十八日由辛托邮局寄去即721》《第拾壹次信:七月十六日托邮局寄去即817》。

⑪ 许檀将辛集镇的市场层级归入地区性商业中心的B级。参见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448页。



的经营规模和腹地范围;如果没有一个量的区分,很难将不同的商业城镇进行等级划分”。<sup>①</sup> 笔者追随许檀的研究路径,通过分析腹地范围以及比照聊城的情况,对清末民初郑州的市场层级进行了量化研究;而这一时期位伯的市场层级则是比照郑州的腹地范围进行的粗略推断;保定的市场层级则是比照郑州和祁州的经营规模进行的再探讨;比照位伯的腹地范围,笔者所认定的辛集市场层级与许檀的观点一致。

### (三) 资金市场的层级

根据万聚恒在夏布长途贩运中的资金调拨情况,笔者将民国初年以华北为重点区域的资金市场,按照功能性质暂时划分为两个层级。<sup>②</sup> 其一,终端市场。作为商品销售地的直晋庙会,主要包括了位伯、保定、郑州、辛集、南宫、天津、榆次等地。这些城镇将销售货款经过太谷或者北京<sup>③</sup>等转运市场,间接调拨至四川隆昌——另一个终端市场。资金的终端市场通常就是区域性的商业交易中心或者区域性的手工业生产中心。除了白银的走镖和汇兑之外,这些城镇还存在着批发商人进行大宗商品赊购赊销的现象,这种商业信用形式也具有融资功能,也是资金市场的组成部分。其二,转运市场。主要包括太谷和北京,这些城镇在作为商品采购地或者销售地的终端市场之间进行购销资金的调拨。资金的转运市场具有货币存储量大和金融机构众多的特征,除流通手段外,还能体现货币的贮藏手段。

## 六、结语

许檀主要利用了税收资料和商人会馆的碑刻资料,在华北区域内“对州县城和县以下的‘镇’进行重点筛查,选取一批商业规模和腹地范围已超出一般府城的州县城乃至‘镇城’,对其发展脉络、商业规模、流通范围等进行尽可能细致的量化考察,以确定其在市场等级中的位置”,研究的时间则主要在清代中叶之前。<sup>④</sup> 从研究的内容来看,笔者受许檀研究的启发,通过解读商业字号的经营文书,考察晚清民国时期的郑州和位伯等以往学界关注较少的直隶中部城镇,分析这些城镇的庙会有别于集市的另一种市场形态,特别是其辐射范围。具体而言就是考察在庙会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商号及其所属区域,并将之作为当地商业的最小辐射范围,据此分析该城镇的市场层级。在庙会市场上,大宗商品的批发交易对于当地城镇的商业发展有着不可或缺的经济意义。未来还可继续在这一领域内进行深化研究,即挖掘庙会市场的实际状态,不仅是城镇市场的层级问题,还包括其发展规模和运行机制,以及与日常集市在经济社会中的差异性和互补作用等。

从研究的资料来看,由于传统史料对于商业贸易和市场交易的记载较少,以往学界进行明清市场史研究可参考的文献并不充分,但是近代以后的民间商业文书则较为丰富。无论是信稿还是账簿,经营文书能够比会馆碑刻更加实际地反映出当时市场的运行状态,并且归户于不同商号的经营文书之间针对某一问题可以互补互证。本文所利用的商人写本文献弥补了基于会馆碑刻进行研究所带来的资料单一化问题,同时对于直隶若干城镇的市场层级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实际上,许檀所参考的文献以税关档案和会馆碑刻为主,但她对正史、方志、文集、笔记、商书、账册等资料也征引颇多,笔者在本文中则主要以信稿、账簿、规程等文书为主,只是与许檀利用的资料重点不同。从研究的视角来看,涉及领域甚广的晋商乃至徽商等商帮并不仅限于某一行业或者某一区域,其经营文书所反映的动态贸易能够为近代市场史研究提供更多的新问题和新观点。笔者所论如有不当之处,尚祈方家斧正。

① 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441页。

② 许檀教授重点研究的是商品市场的层级,其论著尚未涉及资金市场及其层级的划分。

③ 太谷或者北京则需要经过成都、上海、重庆的调拨。

④ 许檀:《明清华北的商业城镇与市场层级》,第13页。

# The Grass Cloth Trading Network of the Jin Merchants and the Market Level of the Central Part of Zhili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and the Early Republic of China—Focusing on Wanjuheng

Zhao Gongzhi, Liu Qiugen

**Abstract:**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and the early Republic of China, Wanjuheng, located in Taigu, Shanxi, in the business operations between Sichuan and North China. Wanjuheng maintained its long-distance trade operations and promoted the formation of its trade networks through product allocation by post offices and warehouses, multi-location fair operations, and fund allocation by private escort agencies and financial institutions. In the geographical space, including Weibo, Baoding, Maozhou, Xinji, etc., temple fairs in central towns of Zhili, a part of the trading market, are the key to connecting many links in the Jin Merchants' grass cloth trading Network.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commercial shops, through the inspection of their trade network, it can reflect the hierarchy of the urban market during this period from both commodity and capital aspect. Among them, in the commodity market, according to the existing hierarchical standards, Maozhou is a regional commercial center of A-level, and Weibo is a regional commercial center of B-level. Baoding Prefecture in the late Qing has been developed into A-level regional commercial center, and the capital market of Zhili can preliminarily be divided into two levels: the terminal market and the transfer market.

**Keywords:** The Late Qing Dynasty and the Early Republic of China, Jin Merchants, Grass Cloth Trading Network, Zhili Central, Market-Level

(责任编辑:王小嘉)

## 《陈清泰文集》(全4卷)简介

陈清泰从事企业经营和企业改革工作四十余载,以不同的角色和身份亲历我国企业改革的全过程,是企业改革和经济社会转型政策咨询工作的参与者和组织者。陈清泰在参与和推进改革方面有丰富的阅历,积累了丰富的的工作经验,形成实践、政策、理论相结合推进改革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

《陈清泰文集》包括四卷,分别为企改探路(1992年之前)、攻坚克难(1992—1998年)、上下求索(1998—2004年)、建言献策(2005年之后),收录了陈清泰在第二汽车制造厂、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和全国政协工作期间的文章以及回忆文稿。所有文稿均由著者做了校阅和订正。编者对部分文稿加了导语和注释,意在帮助读者理解文稿的历史背景,也从侧面勾勒出40年来企业改革特别是国有企业改革的历史足迹。

该文集内容有三个突出特点:一是非常务实、注重实践,始终以求真务实的态度,实实在在地深入实践推进工作,面对实际问题深入思考务实解决;二是勇于改革、注重法治,把企业改革推进与法治建设有机结合,是这一时期改革的显著特色,推进企业改革的同时,有关企业组织形态的公司法修改、独资企业法、合伙企业法制定,有关国有资产法、破产法、中小企业促进法起草等等,都在大力推进,陈清泰都是起草小组领导;三是善于总结、注重理论,文集注重对国企改革深层理论思考,注重从微观到宏观、从表象到实质的归纳总结,对正在走向“四个自信”的中国尤有现实意义。

《陈清泰文集》三个时期的文稿,集结在一起所传递的伴随时代脉搏的系统的企业改革理念、企业改革政策、企业管理要求、现代企业制度探索等等,在今天仍值得反复阅读和清晰传递,以让更多人清楚看到改革的力量、观念的力量、制度的力量、实践的力量!文集中的许多文章,如“破产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有特殊的一席之地”“优化资本结构、增强企业实力”,以及有关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中小企业、国企如何走出三年困境等的论述,从某个横断面、某个过程或某个经济现象切入,记录了一个以企业为主体、以企业为本位推进企业改革的伟大时代的思维足迹、实践经历和系统思考。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今天,对关注中国企业的人来说,忘记这段历史肯定是困难的,但对未经过这段历程的人来说找到感觉也是不易的,这套文集正好补上了这方面的历史足迹和历史记忆。(韩凝佳)